

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

活動名稱：長者友善社區計劃 2011

1. 基本資料

- (A) 機構名稱： (中文) 香港聖公會西環長者綜合服務中心
(英文) H.K.S.K.H. Western District Elderly Community Centre
- (B) 註冊地址(中文)： 香港西環山道 28 號曉山閣地下 A-E 室
- 註冊地址(英文)： Shop A-E, G/F, Hill Court, 28 Hill Road, Western District, Hong Kong
(必須填寫)
- 通訊地址：
(如與註冊地址不同)
- (C) 電話號碼： 2818-3717 傳真號碼： 2818-5056
- (D) 本機構是：
 根據《稅務條例》註冊的機構(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)
 為 _____ 區的利益而成立，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。
- (E) 負責人員

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，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；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-機構資料登記表格(詳見附錄 I)。

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。

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，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。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。

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(公開用)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(F)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

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

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

但不獲批准。

並獲得批准。在過去五年內，新近的三次申請(如有的話)，資料如下：

活動名稱	活動日期	獲批款額(元)	活動編號
1. 眾樂樂開懷文化推廣計劃 2010	2010年7月至2011年3月	21,146.00	C.I. No. 157/2010-2011
2. 中西區樂在棋中	2010年8月至12月	10,000.00	C.I. No. 158/2010-2011
3. 重拾經典·活得更耆	2010年9月至2011年2月	10,000.00	C.I. No. 159/2010-2011

2. 合辦者/協辦者/機構的資料(適用於與其他機構/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)

合辦/協辦機構名稱/ 聯絡人姓名/電話號碼/ 傳真號碼/電郵地址	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
1) 中西區區議會長者服務工作小組	協調活動之申請撥款事宜、審核宣傳物品、聯絡有關
	區議員出席活動事宜及有關活動執行細節
2) 聖雅各福群會中西區長者地區	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

<p>3) 香港聖公會聖馬太長者鄰舍中</p> <p>4) 香港婦女基金會何郭佩珍耆康</p> <p>5) 鄰舍輔導會雅研社鄰里康齡中</p> <p>6) 香港聖公會聖路加福群會長者</p> <p>7) 香港基督教女青年會西環松柏</p> <p>8) 香港西區婦女福利會松鶴老人 中心</p> <p>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</p>	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 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 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 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 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 <p>參與活動籌備、組織、執行、檢討等工作</p>
<p>2. 協辦機構</p>	<p>---</p>
<p>(請附同意書；見附錄 II)</p>	

<p>「學習之旅」</p> <p>培訓長者代表演說、遊說、剖析問題、與傳媒合作策略等技巧</p> <p>地點：本中心及中西區各長者服務單位</p>	2011年8月
<p>「實習」</p> <p>長者代表到各服務中心及區內搜集改善項目之資料，進行統計及分析</p> <p>地點：中西區各長者服務單位、街道及公園等地點</p>	2011年9月至11月
<p>「區議會論壇」</p> <p>長者代表向候選區議員發表區內不友善項目，務求加快改善進度</p> <p>地點：西營盤社區綜合大樓</p>	2011年11月
<p>「發佈會」</p> <p>發佈有關分析資料予社區人士、區內長者及有關官方人員</p> <p>地點：上環文娛中心</p>	2011年12月

4.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

(A) 收支預算表

預算收入 (如適用)	數目 (i)	單價 (元) (ii)	總額 (元) (iii)=(i)x(ii)
參加者費用 ⁵			
內部資源			
贊助和捐贈			
其他			
預算收入總額(A)			0

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／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／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，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(如有的話)，不應在本項具列，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，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，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。

*請刪去不適用者

預算開支項目 ⁶	數量	單位成本 (元)	費用總額 (元)	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(元)	此欄由秘書處填寫	
					最高撥款額	批准款額
「交流之旅」						
1.制服	60	50	3,000	3,000	@50	
2.旅遊巴士	1	1,300	1,300	1,300	@1300(來回)	
3.午膳	60	35	2,100	2,100	每人每日35	
4.紀念品予機構 (相架、紀念狀)	3	50	150	150		
5.文具	-	-	300	300		
6.分享環節小禮物	40	7	280	280	@20	
小計(a)			7,130	7,130		
「學習之旅」						
分2次舉行						
7.講者津貼	2小時	250	500	500	每小時250	
8.茶點2次 (共120人次參與)	120	25	3,000	3,000	每人每日25	
9.啓動禮物資			450	450		
9.1 主禮紀念品	1	100	100	100	@150	
9.2 儀式物品、紀念狀予 合辦單位、接待處物資			350	350		
小計(b)			3,950	3,950		
「實習」						
11.印刷參考資料 (印刷問卷)	2000	0.4	800	800		
12.搜集資料物資			800	800		
12.1 易拉架	3	150	450	450	@150	
12.2 製作展板	1	350	350	350		
13.蒸餾水 (外出搜集活動之用)	60	3	180	180		
14.資訊頻道 (中西區社區關注組定期 通訊，出版兩期：區內長 者、社區人士、有關地 區組織及政府部門)	3000	1	3,000	3,000		
小計(c)			4,780	4,780		

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，申請者須在第5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。如有的話，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／物品記錄表副本。

「區議會論壇」 上、下午各一場						
15.場地佈置	-	-	360	360		
16.午膳	60	35	2,100	2,100	每人每日35	
17.文具	-	-	200	200		
18.嘉賓紀念品	2	100	200	200	@150	
		小計(d)	2,860	2,860		
「發佈會」						
19.場租(暫定上環文 娛中心6樓展覽廳)	-	-	4,000	4,000		
20.場地佈置及典禮 儀式物資 (裝飾品、活動物質及道 具、文具)	-	-	2,000	2,000		
21.背幕式橫額	1	500	500	500	@500	
22.邀請咭 (交印刷公司製作)	100	15	1,500	1,500		
23.郵費	100	3	300	300		
24.午膳	60	35	2,100	2,100	每人每日35	
25.提問者紀念品	18	10	180	180	@20	
26.嘉賓紀念品	5	100	500	500	@150	
27.印刷門票/單張	200	1	200	200		
28.印刷資料冊	300	5	1,500	1,500		
29.雜項	7	/	500	500	1000	
		小計(e)	13,280	13,280		
總額：			(B) 32,000	(C) 32,000		

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(C)\$ 32,000 = (B)\$ 32,000 - (A)\$0

(B) 現金流量預測(只適用於跨年活動)

	預計現金流量								總額 (元)
	第一年(元)		第二年(元)		第三年(元)		第四年(元)		
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一至 六個月	七至十 二個月	
(a)收入									
(b)開支									
淨現金流量 需求 (b) - (a)									

(C) 預支款項需求⁷

年度	須預支款項的日期	所需款額(元)和用途
第一年	2011年6月	\$16,000
第二年		
第三年		
第四年		

(D) 付款方法

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「Hong Kong Sheng Kung Hui Welfare Council」。(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)

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，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；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，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，應重新申請。

5. 其他資料

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，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，請在下方列明。

6. 其他資助途徑

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，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。

(A) 其他收入來源

- 內部資源
- 贊助和捐贈
- 增加參加者費用
- 其他(請註明)
由其他合辦機構集資

(B) 取消活動

(C) 其他(請註明)

7.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

- (A) 本人謹此聲明，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。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，申請將當作無效。此外，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，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。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，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。
- (B)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，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／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。此外，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，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(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)向公眾公開。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，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，展示區議會的名稱，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。

- (C)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《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》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。本人同意，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，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。
- (D)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。

* 請刪去不適用者

個人資料用途聲明

1.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，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。
2.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，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。
3.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《個人資料(私隱)條例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。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。
4.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(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)，請與下述人員聯絡：

中西區民政事務處

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

電話號碼：2852 3549